

# 凤泉区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2024 年, 凤泉区财政局认真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区工作要求, 主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积极稳妥做好主动公开, 扩大公众参与, 始终坚持依法依规、服务群众、安全发展, 及时、准确、规范更新政务信息, 全年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90 余条, 主要包括财政预算执行情况、部门预决算等,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 我局收到依申请信息公开 0 条。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动态更新财政信息, 规范发布财政工作报告、衔接资金使用、部门预决算等各类政府信息, 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信息公开及时, 坚定不移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单位未建立单位网站, 未创建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账号, 政府信息公开依托凤泉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五) 监督保障: 总结经验教训, 落实主体责任, 加强信息内容审核把关, 建立保密审查制度, 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充分接受社会各界的评判和监督, 2024 年度未收到社会评议信息, 未发生违反有关法律法规, 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公开监督电话 3918276, 处理群众意见建议。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问题：政务公开内容信息解读形式不够丰富。

改进情况：一是细化公开内容。选择群众重点关注领域公开内容，完善公开事项，优化公开方式，让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深入民心。二是丰富解读形式。更多运用图表、通俗易懂的语言解读财政信息，加大财政政策的宣传推广，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快落地见效。三是动态更新内容。将有关文件明确要求的公开事项定期更新，重点关注于群众意见比较集中的领域，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凤泉区财政局 2024 年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等相关情况。